

我区收看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

(上接第一版)在阐述美丽淮安建设的各阶段主要目标后,史志军指出,建设美丽淮安是一项事关全局、事关根本、事关长远的战略性工程,要突出“三个千万不能”,进一步强化战略定力,努力走出一条经济生态化、生态经济化的可持续发展路径,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保护良性互动。要突出“秀水长流”品牌,进一步彰显特色魅力,让“秀水长流”成为淮安生态的靓丽名片。要突出共建共治共享,进一步凝聚工作合力,更好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要突出完备规范高效,进一步提升制度效力,更好为推进美丽淮安建设保驾护航。

史志军强调,今后五年,是推进美丽淮安建设的重要时期。要把准工作重点,扭住关键环节,着力提质增效、增实效,共同谱写好美丽中国、美丽江苏建设的淮安篇章。要坚持系统治理,突出统筹谋划、整体施策,从污染源头抓起,从修复保护入手,从问题整改发力,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更好厚植美丽淮安绿色底色。要坚持绿色低碳,突出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协同推进,调优产业结构,调优能源结构,调优转化路径,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在绿色转型中推动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城乡统筹,深入开展美丽宜居城市和美丽乡村建设,强化整治与提升并举,城市要美得自然,乡村要留得“乡愁”,基础要建得牢固,推动城乡人居环境以点及面、全域美丽,打造宜居宜业高颜值家园,更好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要坚持文化引领,一体推动生态建设与文化建设,构建生态文化体系,强化生态道德养成,形成生态生活习惯,积极培育生态文明主流价值观,促进环境保护全社会参与,营造

美丽淮安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

史志军强调,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美丽淮安,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突出全市“一盘棋”,统筹各领域资源,汇聚各方面力量,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要健全责任落实体系,各地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市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立法工作和法律实施监督工作,市政协要加大生态文明建设专题协商和民主监督力度,共同推动责任落地落实。要加强督查考核问责,健全生态文明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强化与高质量跨越发展考核衔接。要打造过硬环保铁军,加强干部队伍专业能力、专业素质、专业精神锻造,打造一支政治强、本领高、作风硬、敢担当的生态环境保护铁军队伍。顾坤主持会议时要求,要切实提高站位狠抓落实,系统谋划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切实以高品质生态环境支撑高质量发展。要突出问题导向狠抓落实,聚焦关键环节、重点领域,强化精密监测、精细调度、精准施策,确保全面实现年度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凝聚工作合力狠抓落实,各有关部门要强化协同、合力攻坚,确保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落细、见到实效。

张笑通报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洪泽区、涟水县、淮安工业园区、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农业农村局作交流发言。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各县区园区设立分会场。区领导颜夏、邓萌、关晓卫、祁素娟、袁安宝、彭凯、汪磊、朱赤在淮安分会场收听收看。



图说 我们的价值观

富强民主
文明和谐
自由平等
公正法治
爱国敬业
诚信友善

俭朴呈德
润物万泽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关于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4·2”一般高处坠落事故处理结果的通报

安全视界

各有关单位:

2023年4月2日15时30分,位于江苏淮安经济开发区233国道西、纬四路北侧的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内发生一起工人高处坠落致一人死亡事故。根据国务院《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区政府成立了“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4·2’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事故调查组按照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的原则,对事故进行了认真细致地调查、取证和分析,形成了《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4·2”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报告》。区政府于2023年5月29日对该事故调查报告予以了批复,要求各有关单位依据事故调查报告,按照管理权限和处理程序,依法依规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处理。现将各有关单位对事故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处理结果通报如下:

- 1、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对该起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作出了处38.75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 2、淮安市庆浩机电商行(普通合伙),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作出了处2万元罚

款的行政处罚。

3、区商务局,对该起事故的发生负有监管责任,区安委会依据《淮安区安全生产约谈实施办法(试行)》对区商务局进行了安全生产约谈。

4、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督促再生资源回收企业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区安委会依据《淮安区安全生产约谈实施办法(试行)》对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进行了安全生产约谈。

5、朱士恒,对该起事故的发生负有主要责任,区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6、朱国敏,对该起事故的发生负有责任,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作出了处1.46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7、胡玉祥,未及时发现并督促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整改安全问题,区应急管理局依法依规对其作出了处0.4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8、唐晨,履职不到位,未对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进行安全检查,区商务局对其予以了提醒谈话。

9、季国平,对网络责任区域内的企业安全管理不到位,日常开展安全检查工作不够全面细致,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其予以了提醒谈话。

淮安区红桥废品收购站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0月25日

苏式浓香

品质升级

双沟牡丹

每一口都在想象之上

淮安区融媒体中心合作销售热线: 0517-85913557 15189610808